

#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健康保健繪畫比賽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

一. 主旨：藉由圖畫意象的傳達，激發同學對疾病防治的認知，培養學生重視健康生活的觀念。

二. 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衛生組

三. 參加方式：

1. 一、二年級每班至少參加一件，至多三件。廣設科無上限。

2. 主題：(1)菸害防治(2)愛滋病防治(3)檳榔防治  
(4)登革熱防治(5)健康體位(含健康飲食及健康體能)  
[主題由各班抽籤決定，請詳閱八. 注意事項(4)]

3. 規格：四開圖畫紙(55×39公分)全張。

4. 作者：請在作品背面右上角註明作者姓名、班級，作者限填一人。

5. 凡曾經公開發表的作品，請勿參加，否則取消參賽資格並處分。

四. 收件：

1. 時間：收件時間為一週。

2. 地點：學務處衛生組。

五. 獎勵辦法：

第一名：獎金 300 元、獎狀一紙。

第二名：獎金 200 元、獎狀一紙。

第三名：獎金 100 元、獎狀一紙。

優等七名：獎金 50 元、獎狀一紙。

佳作六名：獎狀一紙。

(內含廣設科前三名取一名、優等取二名、佳作取一名)

六. 評審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評審之。

七. 發表：入選作品，公佈於學校插入式海報框。

八. 注意事項：(1)參賽作品，恕不退件。

(2)得獎作品，由主辦單位保留。發現抄襲、模仿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，取消得獎資格，並依校規議處。

(3)未繳交作品班級，處全班暑假返校加打掃乙次

(4)請環保股長於指定時間至衛生組進行抽籤。

九、經費來源由本校資源回收金支應。

十、本實施要點經學務會報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